证券简称:天音控股 证券代码:000829 公告编号:2026-017号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无异议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26〕417 号)(以下简称“无异议函”)。

根据该无异议函,公司申请确认发行面值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的公司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深交所无异议。该无异议函自出具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无异议函等相关要求及公司股东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3816 证券简称:中国广核 债券代码:127110 债券简称:广核转债 公告编号:2026-033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苍南1号机组具备商业运营条件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管理的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苍南核电”)1号机组已于2026年4月29日完成所有调试工作,具备商业运营条件。

苍南核电还将根据相关要求办理电力业务许可证等文件。通常情况下,相关手续完成后,上述时间将被认定为机组投入商业运营的时间。

苍南1号机组投入商业运营后,本公司管理的在运核电机组数量增至30台,在运机组装机容量由33,040兆瓦增至34,248兆瓦。

苍南核电为本公司受控股股东委托管理的公司,本公司拟收购苍南核电股权的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刊发的有关公告(公告编号为2026-031)。

特此公告。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797 证券简称:中国武夷 公告编号:2026-057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际工程承包业务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国际工程承包业务2026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一、主要经营数据

2026年第一季度,国际工程业务新中标订单1个,订单金额1,660万元,所在区域巴布亚新几内亚。

截至2026年3月31日,国际工程承包业务累计已签约未完工订单70个,已签约未完工订单金额2,103,612万元,已签约未完成金额1,166,310万元。

二、重大项目情况

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无新签重大项目。

特此公告。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3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3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首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翼盛(武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翼盛武汉”)于近日收到了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542005351,发证日期为2025年12月30日,有效期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翼盛武汉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起连续三年(2025年至2027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次系翼盛武汉首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6-050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事项概述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1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等媒体上的《关于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二、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已完成相关子公司的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一)公司名称:上海海思基诺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K7G5WY2P

法定代表人:付雅媛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中科路702号3幢804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玖佰柒拾万元整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零售;药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自主展示(特色)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二)公司名称:上海海思杰因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KCEDF013

法定代表人:吴楠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中科路702号3幢8层806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肆佰捌拾伍万元整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零售;药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三、备查文件

1.上海海思基诺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

2.上海海思杰因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575 证券简称:淮河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6-025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完成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非公开协议方式转让淮矿电力燃料(淮南)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持有的淮矿电力燃料(淮南)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淮电燃料公司”)100%股权以非公开协议方式转让给控股股东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淮南矿业”),转让价格为20,959.63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2)。

二、本次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按照《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淮矿电力燃料(淮南)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淮南矿业应于股权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一次向公司付清全部股权转让款。2026年4月28日,淮南矿业已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向公司支付了全部股权转让价款20,959.63万元。

2026年4月29日,淮电燃料公司在淮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办理完成淮电燃料公司100%股权过户至淮南矿业名下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淮南矿业已取得淮电燃料公司100%股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淮电燃料公司股权的交割日为工商登记变更完成之日,淮电燃料公司股权自交割日起即告转移,淮电燃料公司股权自该日起归属于淮南矿业,淮南矿业享有淮电燃料公司股权的占有、使用、收益、处置的权利,及所产生的股利、孳息及相关的一切权益,发生的亏损等由淮南矿业承担;公司不再享有淮电燃料公司股权的任何权益。至此,公司本次转让淮电燃料公司100%股权相关工作全部完成。

特此公告。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前海开源中证全指食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4月3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中证全指食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前海开源中证全指食品ETF(场内简称:食品Q;扩位简称:食品ETF前海开源)
基金主代码	56042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4月2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前海开源中证全指食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前海开源中证全指食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6〕323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6年4月15日至2026年4月24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年4月29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3,120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261,775,000.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16,784.21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61,775,000.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5,171.00
	合计	261,780,171.0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6年4月29日

注:(1)本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

(2)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

(3)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另从基金资产列支;

(4)根据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通过基金管理人进行网下现金认购的有效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投资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以基金管理人的记录为准;网上现金认购和通过发售代理机构进行网下现金认购的有效认购资金在登记机构清算交收后至划入基金托管专户前产生的利息,计入基金财产,不折算为投资人基金份额。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相关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相关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将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本基金若具备上市交易条件,基金管理人将依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基金上市交易。

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qhky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1-666-998)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30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网下获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所管理的部分基金参加了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申购,网下投资者通过此次申购所获配的股票,需依据发行人公告的限售安排履行限售义务。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旗下基金获配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网下获配股票限售情况披露如下: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医疗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海开源中药研究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获配股票	[春光集团301531.SZ]	[春光集团301531.SZ]
获配数量(股)	2,898	2,898
限售数量(股)	290	290
限售股总成本(元)	3,857.00	3,857.00
限售股总成本占基金净资产(%)	0.00	0.00
限售股账面价值(元)	3,857.00	3,857.00
限售股账面价值占基金净资产(%)	0.00	0.00
锁定期	6个月	6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6年04月28日数据。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申购、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及相关业务规则等文件。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30日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中银证券安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并进行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以下销售机构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6年4月30日起,投资者可在以下销售机构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销售机构
004807004808	中银证券安弘债券A 中银证券安弘债券C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自2026年4月30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上述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

二、重要提示

上述适用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开放期时的基金,基金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费率调整

1、费率调整内容

2026年4月30日起,投资者通过上述销售机构申购上述基金,参与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折扣费率以销售机构活动为准。基金标准费率请详见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费率调整期限

以销售机构公示为准。

3、费率调整提示

(1) 本次费率调整仅适用于上述适用基金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本次费率调整解释权归上述销售机构所有,有关费率调整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销售机构的有关告知。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spdb.com.cn	95528

2、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6026,400-620-8888

网址: www.bocifunds.com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基金表现的保证。

投资前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其更新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30日

关于中银证券和瑞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银证券和瑞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 “《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中银证券和瑞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A类份额:019187,C类份额:019188,基金简称“中银证券和瑞一年持有混合”)连续45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终止《基金合同》,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截至2026年4月29日, 本基金已连续45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此提示。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投资人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cifunds.com)查阅《基金合同》全文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956026或400-620-8888(免长途通话费用)选择6公募基金业务进行相关咨询。

4、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83 证券简称:怡亚通 公告编号:2026-044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公告日,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本次被担保对象中有3家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司应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1)最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联怡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向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分别于2025年10月28日及2025年11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及2025年第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联怡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与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往来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联怡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与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电子元器件购销业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的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两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现因全资子公司联怡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实际业务运作需要,联怡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拟向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由原人民币5亿元提升至人民币10亿元,同时公司为联怡国际(香港)有限公司的担保额度也相应增加人民币5亿元(含)。本次调整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联怡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与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往来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0亿元(含)。

本次除调整公司全资子公司联怡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额度外,其他内容不变。

(2)最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安鼎盛(海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安鼎盛(海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拟向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儋州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3)最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商付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增加2026年度授信额度,同时增加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11日及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及2025年第十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88,880万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含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均不超过三年。现因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商付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实际业务运作需要,拟在原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5,500万元(含)的基础上增加500万元(含)授信额度,同时公司为其提供的预计担保额度也相应增加,本次调整后,公司2026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商付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预计担保额度为人民币6,000万元(含)。

本次除调整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商付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额度外,其他内容不变。

(4)最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省中银兴商贸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福建省中银兴商贸有限公司拟向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敞口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为准。

(5)最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北联怡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增加2026年度授信额度,同时增加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11日及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及2025年第十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88,880万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含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均不超过三年。现因控股子公司河北联怡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实际业务运作需要,拟在原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8,000万元(含)的基础上增加5,000万元(含),同时公司为其提供的预计担保额度也相应增加,本次调整后,公司2026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河北联怡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预计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3,000万元(含)。

本次除调整控股子公司河北联怡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额度外,其他内容不变。

2、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为生效。

二、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1、被担保公司基本信息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股东及持股比例
1	联怡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000年08月18日	1,250,002,000元港币	-	香港新界沙田安耀街3号汇达大厦19楼1906室	供应链管理服务。	公司持有其100%的股份,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安鼎盛(海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7日	5,000万元人民币	杨俊杰	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新英湾区洋浦三友工业园化工设备采购维护中心四栋四层B415-B416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融资咨询服务;纸浆销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铸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黑色金属铸造;煤炭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粮油仓储服务;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金属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储能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电池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公司持有其100%的股份,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	深圳市商付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1年9月6日	1,000万元人民币	郑信荣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第1栋办公楼601	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销售(不含限制项目);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网络技术开发;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电子产品、日用品、纺织品、服装、家具、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智能家居、五金交电、酒具、工艺品、电器、文具用品、体育用品、照相器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新鲜水果、装饰材料、通讯设备、建筑材料、卫生洁具、陶瓷制品的销售;供应链管理;从事广告业务;企业形象策划、文化活动策划、市场营销策划;摄影服务、网页设计、技术开发、包装设计;国内、国际货运代理;从事装卸、搬运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保健品销售、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仓储服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公司持有其70%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4	福建省中银兴商贸有限公司	1996年11月7日	1,800万元人民币	黄伟明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塔头路122号3#综合楼18层22号	一般项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材料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日用百货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装卸搬运;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母婴用品销售;玩具销售;通讯设备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充电桩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机动车充电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 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 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家用电器销售;货物进出口;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公司持有其100%的股份,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5	河北联怡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2年8月5日	10,000万元人民币	钟长勇	河北省邢台市清河县湘江街南侧、贺兰路东侧	一般项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农副产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合成纤维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汽车零配件零售;金属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初级农产品收购;机械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 (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供应链管理服务;母婴用品销售;玩具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杂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 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 乐器批发;乐器零售;乐器零配件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户外用品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办公用品销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礼品花卉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日用家电零售;家用电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讯设备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箱包销售;皮革制品销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持有其67%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被担保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2025年度财务数据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联怡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387,578.47	251,839.58	135,738.89	553,666.42	-345.00	64.98%
安鼎盛(海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40,585.97	134,817.57	5,768.40	654,367.93	578.73	95.90%
深圳市商付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157.35	5,652.81	-495.46	16,683.48	-339.78	109.61%
福建省中银兴商贸有限公司	9,806.94	8,151.28	1,655.66	21,458.79	52.54	83.12%
河北联怡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8,946.88	8,326.27	10,620.61	75,943.56	522.14	43.95%

3、经核查,上述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求, 有利于拓展其融资渠道,促进子公司稳健发展。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与法律、法规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430,680.00万元(或等值外币),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480,430.58万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282,099.96万元(或等值外币),系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911,360.38万元的250.41%。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除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的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98,644.96万元,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58,505.74万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35,017.44万元,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911,360.38万元的25.79%。

截止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五、备查文件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183 证券简称:怡亚通 公告编号:2026-045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本次股东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周五)(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9:15—15:00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8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滨港二路31号怡亚通大厦5楼503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联怡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向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安鼎盛(海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商付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增加2026年度授信额度, 同时增加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省中银兴商贸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北联怡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增加2026年度授信额度, 同时增加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提案1-5属于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30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滨港二路31号怡亚通大厦9楼。

2、登记时间:2026年5月12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30至17:30。

3、登记办法:现场登记;通过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须在2026年5月12日17:30前送达本公司。

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滨港二路31号怡亚通大厦9楼证券事务部,邮编:518101。

采用邮件方式登记的,邮箱地址为:002183@eascs.com。

4、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人:吕品、常晓艳

联系电话:0755-88393181

传真:0755-88393322-3172

电子邮箱:002183@eascs.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滨港二路31号怡亚通大厦9楼

(2)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附件1: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83

2、投票简称:怡亚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1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授权委托书格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并于本次股东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联怡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向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安鼎盛(海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商付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增加2026年度授信额度,同时增加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省中银兴商贸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北联怡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增加2026年度授信额度,同时增加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 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1、股东请在选项中打√;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3、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183 证券简称:怡亚通 公告编号:2026-043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24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29日以书面传签的形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就以下事项决议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最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联怡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向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分别于2025年10月28日及2025年11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及2025年第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联怡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与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往来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联怡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与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电子元器件购销业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的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两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现因全资子公司联怡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实际业务运作需要,联怡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拟向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由原人民币5亿元提升至人民币10亿元,同时公司为联怡国际(香港)有限公司的担保额度也相应增加人民币5亿元(含)。本次调整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联怡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与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往来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0亿元(含)。

本次除调整公司全资子公司联怡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额度外,其他内容不变。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告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担保公告》。

2、最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安鼎盛(海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安鼎盛(海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拟向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儋州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告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担保公告》。

3、最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商付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增加2026年度授信额度,同时增加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11日及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及2025年第十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88,880万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含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均不超过三年。现因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商付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实际业务运作需要,拟在原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5,500万元(含)的基础上增加500万元(含)授信额度,同时公司为其提供的预计担保额度也相应增加,本次调整后,公司2026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商付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预计担保额度为人民币6,000万元(含)。

本次除调整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商付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额度外,其他内容不变。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告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担保公告》。

4、最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省中银兴商贸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福建省中银兴商贸有限公司拟向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敞口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告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担保公告》。

5、最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北联怡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增加2026年度授信额度,同时增加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11日及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及2025年第十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88,880万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含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均不超过三年。现因控股子公司河北联怡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实际业务运作需要,拟在原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8,000万元(含)的基础上增加5,000万元(含),同时公司为其提供的预计担保额度也相应增加,本次调整后,公司2026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河北联怡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预计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3,000万元(含)。

本次除调整控股子公司河北联怡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额度外,其他内容不变。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告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担保公告》。

6、最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安鼎盛(海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安鼎盛(海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儋州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7、最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请董事会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